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未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萍乡华维电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维电瓷”）未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若华维电瓷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未能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维电瓷尚未完成审计和年报编制，可能无法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含 2021 年 6 月 30 日）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如果华维电瓷未能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含）前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则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若被终止挂牌，华维电瓷拟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交流，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表决权，做到信息公开透明，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作为华维电瓷的主办券商，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多次提醒挂牌公司应在规定时间内编制并披露定期报告，并已告知挂牌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未能按时披露定期报告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处罚。提醒挂牌公司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应当依法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主办券商将继续关注华维电瓷的情况，督促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提示相关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可能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5日